

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派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●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“公证天业”)审计，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-742,741,517.34 元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15,703,032.03 元。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，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1、公司 2022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派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宏观经济环境、所处行业特点以及公司目前经营发展实际情况，经董事会审慎研究，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以保障公司的稳定经营及持续发展，更好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。

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(一)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表决结果：9 名同意，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 100%；0 名反对；0 名弃权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客观情况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有利于保障公司的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为投资者带来长期回报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，符合公司长期持续发展的需求，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7 日